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合理，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5年12月11日，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以同意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6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崔巍、钱建林、谭会良、陆春良回避表决。该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同意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崔根良、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根据《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公司现行规则，独立董事就《预计公司2026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并同意的独立意见：

1. 2025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联营企业等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资金往来均为公司在日常销售、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等活动中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的情形，也不存在相互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的情形。

2. 2026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在日常销售、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等活动中正常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的情形，也不存在相互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的情形。

3. 2026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构成重大影响，公

司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无任何依赖。

4.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联营企业等累计发生及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公允定价，不会构成对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损害。

5.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截止2025年9月30日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未经审计）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2025年预计与亨通集团(含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及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联营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05,080.00万元。

截止2025年9月30日，公司2025前三季度与亨通集团(含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及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联营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实际为128,452.23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服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000.00	2,480.56	
	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	29,000.00	12,415.96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500.00	1,715.38	
	西安西古光通信有限公司	32,000.00	12,230.43	
	江苏盈科光导科技有限公司	13,300.00	6,990.64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8,200.00	9,912.25	
	福州万山电力咨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00.00	668.50	
	苏州易昇光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66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40.00	7.36	
	江苏亨通智能物联系有限公司	20.0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湖州东源置业有限公司	10.00	3.06	
	苏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00	0.65	
	吴江亨通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0.00		
	南京曦光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	0.12	
	合计	110,300.00	46,626.57	
产品采购/接受劳务、服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3,500.00	15,125.50	
	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	73,000.00	18,063.75	业务需求变更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0	3,271.25	
	西安西古光通信有限公司	3,600.00	2,382.35	
	江苏盈科光导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8,065.62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2,030.00	
	福州万山电力咨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000.00	531.89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9,000.00	30,225.38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550.00	414.70	
	吴江亨通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40.00	98.41	
	南京曦光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37.92	
	合计	191,990.00	80,246.77	
房屋及设备租赁	作为承租方	崔根良	130.00	96.45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00.00	432.45
		江苏亨通智能物联系统有限公司		0.80
		合计	630.00	529.70
	作为出租方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00.00	602.42
		苏州易昇光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63.30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400.00	213.3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江苏盈科光导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17.91	
	江苏亨通智能物联系统有限公司	200.00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0.00	6.39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	45.87	
	合计	2,160.00	1,049.19	
总计		305,080.00	128,452.23	

注:上述统计的未经审计发生金额截至2025年9月30日,与原预计的2025年度发生金额存在期间差异。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5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交易内容为商品的销售及采购、接受智能化设备及改造、工程造价咨询、贸易及物流服务、采购农产品、餐饮住宿服务、资产租赁及水电费等,根据截止2025年9月30日实际执行的关联交易情况和公司2025年经营情况预测分析,2026年预计与亨通集团(含实际控制人崔根良先生)及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联营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总额为396,750.00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服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480.56	8,000.00	
	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	12,415.96	91,000.00	预计业务增加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715.38	6,000.00	
	西安西古光通信有限公司	12,230.43	36,000.00	预计业务增加
	江苏盈科光导科技有限公司	6,990.64	16,000.00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9,912.25	25,000.00	预计业务增加
	福州万山电力咨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68.50	500.00	
	苏州易昇光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6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7.36	10.00	
	湖州东源置业有限公司	3.06	10.00	
	苏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0.65	10.00	
	南京曦光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0.12	10.00	
合计		46,626.57	182,540.00	
产品采购/接受劳务、服务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9,055.88	37,000.00	预计业务增加
	江苏亨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6,069.62	23,000.00	预计业务增加
	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	18,063.75	56,000.00	预计业务增加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3,271.25	10,000.00	
	西安西古光通信有限公司	2,382.35	3,800.00	
	江苏盈科光导科技有限公司	8,065.62	17,000.00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30.00	9,000.00	
	福州万山电力咨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531.89	800.00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30,225.38	49,000.00	预计业务增加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414.70	560.00	
吴江亨通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98.41	200.00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6年预计金额	2026年预计金额与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南京博兰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南京曦光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37.92		
	合计	80,246.77	211,360.00	
房屋及设备租赁	作为承租方	崔根良	96.45	130.00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432.45	500.00
		江苏亨通智能物联系有限公司	0.80	10.00
		合计	529.70	640.00
	作为出租方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02.42	900.00
		苏州易昇光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3.30	
		西安西古光通信有限公司		200.00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213.30	400.00
		江苏盈科光导科技有限公司	117.91	400.00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6.39	10.00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5.87	300.00
		合计	1,049.19	2,210.00
总计		128,452.23	396,750.00	

二、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截至2025年9月30日，崔根良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86%；亨通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3.77%；同时崔根良先生持有亨通集团27.00%股份，崔根良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亨通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提升至24.07%；亨通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689,059,93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3%。

亨通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为：商品贸易、投资及投资管理。

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亨通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为：商品的销售及采购、支付及收取加工服务费、接受智能化设备及改造、贸

易及物流服务、专业咨询服务、采购农产品、餐饮住宿服务、资产租赁及水电费等。

(二)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人	与本公司关系	交易主要内容
1	亨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2	江苏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支付招待费；采购商品
3	亨通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支付劳务费；支付咨询费；支付招待费；收取餐饮、住宿费
4	江苏亨芯石英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采购设备；支付劳务费；支付加工费；销售商品；收取水电费；收取房租；收取设备租赁；收取餐饮、住宿费
5	江苏亨通数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采购设备；支付劳务费；支付咨询费；收取餐饮、住宿费；收取房租
6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支付运费；收取餐饮、住宿费；收取房租
7	江苏亨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8	江苏宇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
9	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收取房租
10	苏州信诚典当行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11	苏州市博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12	江苏五一互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
13	苏州亨通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支付房租；支付劳务费；收取餐饮、住宿费
14	苏州亨通金融大厦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15	苏州亨泰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出售商品
16	苏州亨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17	江苏亨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出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
18	亨通温泉乐园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支付劳务费；支付招待费；收取餐饮、住宿费
19	苏州市亨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20	吴江市苏商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21	苏州亨芯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出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
22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销售商品；采购商品；收取餐饮、住

	有限公司		宿费
23	国充充电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
24	亨通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收取房租；采购商品；支付咨询费；支付劳务费
25	江苏亨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采购设备；销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收取房租；收取水电费
26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支付咨询费
27	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销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
28	江苏亨通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29	江苏亨通工控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采购设备；收取餐饮、住宿费；
30	江苏亨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支付水电费；收取餐饮、住宿费；销售商品
31	苏州亨盛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销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收取水电费
32	内蒙古亨芯石英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
33	南京曦光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收取餐饮、住宿费
34	苏州易昇光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联营企业	收取餐饮、住宿费
35	苏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公司的联营企业	收取餐饮、住宿费
36	湖州东源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控制公司的联营企业	收取餐饮、住宿费
37	吴江亨通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	采购农产品；收取餐饮、住宿费
38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	采购商品；支付加工费；销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
39	江苏亨通智能物联系统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	支付房租
40	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41	亨通慧充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收取房租；收取水电费；收取餐饮住宿费；支付水电费；
42	江苏亨鑫众联回信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43	江苏亨鑫无线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44	江苏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	采购商品；支付加工费；销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
45	江苏亨通铜铝箔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销售商品；收取房租
46	浙江拜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47	江苏科大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设备

48	亨通绿能（盐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支付水电费
49	苏州鼎充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
50	亨通绿能（南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支付水电费
51	苏州亨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
52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支付咨询费
53	亨通绿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支付水电费
54	江苏亨芯硅基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收取餐饮、住宿费
55	江苏飞迪士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支付运费；收取餐饮、住宿费
56	亨通绿能（惠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
57	亨通绿能（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
58	广德亨通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支付水电费
59	江苏亨通精铜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控制	采购商品

（三）联营及合营企业

序号	关联人	与本公司关系	交易主要内容
1	西安西吉光通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采购设备；支付加工费；支付劳务费；销售商品；出售固定资产；收取餐饮、住宿费；收取房租
2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收取房租；收取餐饮住宿费
3	江苏盈科光导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收取房租
4	南京博兰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采购设备
5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销售商品；收取餐饮住宿费；出售固定资产；采购设备；支付加工费
6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支付利息
7	福建亿山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采购设备；销售商品；收取加工费
8	福州万山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采购设备；销售商品；收取加工费

（四）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注册资金（万元）	主要业务或主要产品
----	-----	----------	-----------

1	亨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商品房开发、销售
2	江苏亨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6,500.00	项目投资、管理
3	亨通集团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3,000.00	贸易
4	江苏亨芯石英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智能装备制造
5	江苏亨通数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
6	江苏亨通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	运输服务
7	江苏亨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创业投资
8	江苏宇钛新材料有限公司	14,250.0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9	江苏亨通精密铜业有限公司	39,000.0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10	苏州信诚典当行有限公司	6,000.00	动产质押典当业务
11	苏州市博融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000.00	咨询服务
12	江苏五一互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750.00	有色金属、电工器材
13	苏州亨通物业有限公司	300.00	物业管理
14	苏州亨通金融大厦物业有限公司	50.00	物业管理
15	苏州亨泰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16	苏州亨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1,500.00	融资性担保业务
17	江苏亨通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新能源技术
18	亨通温泉乐园管理（苏州）有限公司	3,000.00	游乐园管理
19	苏州市亨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	咨询服务
20	吴江市苏商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财务管理
21	苏州亨芯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22	天津国安盟固利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961.64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
23	国充充电科技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1,462.43	新能源汽车
24	亨通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文化旅游
25	江苏亨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0	设备制造
26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11,516.53	信息技术开发、农业兽药经营销售等
27	亨通精密铜箔科技（德阳）有限公司	60,000.0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28	浙江拜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生物农药技术研发、饲料添加剂销售
29	江苏亨通信息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1,320.00	信息安全领域的技术开发
30	江苏亨通工控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0	信息安全领域的技术开发
31	江苏亨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发配电业务、建筑施工
32	江苏亨通铜铝箔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
33	苏州亨盛置业有限公司	2,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34	苏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万美元）	融资租赁
35	内蒙古亨芯石英有限公司	10,000.00	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
36	南京曦光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1,600.00	传感技术研发
37	苏州易昇光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527.66	膜制品研发销售

38	湖州东源置业有限公司	4,000.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39	西安西古光通信有限公司	22,725.28	光纤、光缆
40	亨通财务有限公司	140,000.0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
41	江苏盈科光导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	光纤预制棒的研发和生产
42	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光纤、光缆
43	吴江亨通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100.00	农产品种植、销售
44	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46,560 (万股)	射频同轴电缆、移动通信系统交换设备等
45	江苏亨通智能物联系有限公司	10,000.00	智能物联系统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46	福州万山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11,944.44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
47	云南联通新通信有限公司	30,000.00	通信、信息服务
48	北京盟固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600.65	生产销售电池材料及电池
49	亨通慧充众联科技有限公司	20,822.38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50	江苏亨鑫众联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移动通信设备制造
51	江苏亨鑫无线技术有限公司	3,000.00	移动通信设备制造
52	江苏亨鑫科技有限公司	13,800 (万美元)	移动通信设备制造
53	福建亿山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咨询
54	江苏科大亨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10,000.00	半导体材料研发、销售;
55	亨通绿能(盐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56	苏州鼎充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	充电桩销售; 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
57	亨通绿能(南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58	浙江亨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97,438.12	企业总部管理; 生物农药技术研发等
59	南京博兰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02.91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
60	亨通绿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61	江苏亨芯硅基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制作、销售
62	江苏飞迪士尼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	道路货物运输
63	亨通绿能(惠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64	亨通绿能(常州)科技有限公司	5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65	广德亨通绿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66	苏州亨通绿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
67	江苏亨通精铜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五)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经营，与本公司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公司主要与上述关联方发生商品的销售及采购、支付及收取加工服务费、接受智能化设备及改造、贸易及物流服务、专业咨询服务、采购农产品、餐饮住

宿服务、资产租赁及水电费等关联交易。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所有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皆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与提供服务，有利于提高市场占有率并扩大销售收入，增加利润空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向关联方采购商品、电力、智能化装备、物流服务等，有利于扩大采购渠道，降低营业成本。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接受关联方专业咨询服务，有利于降低成本支出。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从关联方采购农产品、水产品，有利于保证食品安全，降低费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的办公用房、公寓，出租给关联方使用，有利于提高资产使用收益。

为了维护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在业务发生时，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执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和经营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